

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招領清冊

編號	繳款日期(結帳日期)	繳款金額 <small>幣別：新台幣 單位：元</small>	收據號碼	案號	案由	具保人	被告	備註
376	093/11/08	10,000	刑93003832	93毒偵4561號	毒品防制條例	徐玄長	黃清水	
381	093/11/25	20,000	刑93004123	93毒偵5015號	毒品防制條例	楊雲水	楊雲水	
383	093/11/26	30,000	刑00500057	93執004588號	偽造文書	葉明財	陳麗娟	
384	093/11/29	10,000	刑93004178	93毒偵5062號	毒品防制條例	陳俊嘉	黃國健	

一、
上列刑事保證金之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，不能發還，依法特此公告招領。

二、
應受發還人自公告之日起，得聲請發還刑事保證金、利息；如有疑義，請以聲請書敘明理由，並檢附繳納刑事保證金之證明文件向本署聲請。

三、
自公告之日起滿2年，無人聲請發還者，刑事保證金及利息歸屬國庫。